证券代码：600135　　证券简称：乐凯胶片　　编号：2021-049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在办公楼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现场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洪泽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曹宇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曹宇先生简历如下：

曹宇，男，生于 1983 年 6 月，本科学历，2003 年至 2005 年任秦皇岛艺腾集团办公室副主任；2005 年至 2006 年任北京中彰国际有限公司分析师；2006 年至今任北京智新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总编辑、创始人。曹宇先生本人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曹宇先生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周三）14:00 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135　　证券简称：乐凯胶片　　公告编号：2021-051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0 月 2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27 日

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曹宇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 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讨论通过，并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证券日报》。

议案 2 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及第十五次会议讨论通过，并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2021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35	乐凯胶片	2021/10/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00 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保定市乐凯南大街 6 号　　邮政编码：071054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12-7922692　传真：0312-7922691

特此公告。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曹宇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35　　证券简称：乐凯胶片　　编号：2021-050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管理的实际需要，现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原文内容	修改内容
第九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经费中列支，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九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五章 公司党组织 第一百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党委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5 年。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每届任期和党委相同。 第一百零二条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一般为 5 至 9 人，设党委书记 1 人、党委副书记 2 人。 第一百零三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 (一)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引领，增强政治能力，防范政治风险，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保证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在本公司贯彻落实，推动公司担负职责使命，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全面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 (三)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四)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 (五)履行公司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支持纪检监察机构履行监督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六)加强公司党的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七)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 (八)领导公司意识形态工作，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等团组织。 第一百零四条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等决策机构作出决定。公司党委研究讨论的事项主要包括： (一) 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 (二) 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党组的决策部署和落实集团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 (三)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 (四)重大的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投资； (五)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解散以及组织架构的设置和调整，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 (六)涉及企业安全生产、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 (七)其他应当由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 第一百零五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第一百零六条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上级有关规章，建立工团组织，制定工作制度，开展相关工作，公司应提供场所和经费保障。	第五章 公司党组织 第一百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以及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党委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一般为 5 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每届任期和党委相同。 第一百零二条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一般为 5 至 9 人，设党委书记 1 人、党委副书记 2 人。 第一百零三条 公司党委决定以下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事项：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本企业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上级党组织决议的重大举措； (二)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事项； (三)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特别是选拔任用、考核奖惩等方面的重要事项； (四)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特别是围绕提高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能力培养开发科技领军人才、高技能人才等方面的重要事项； (五)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方面的重要事项； (六)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整治“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方面的重要事项； (七)党建工作重要制度的制定，党组织工作机构设置和调整方案； (八)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统一战线工作和群团组织等方面的重要事项； (九)其他应当由党委决定的重要事项。 需要董事会、经理层等履行法定程序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 第一百零四条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前置研究讨论的事项主要包括： (一)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上级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 (二)企业经营方针、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经营计划的制订； (三)企业年度投资计划、投资方案，一定金额以上或者对企业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面的重大事项； (四)企业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一定金额以上或者对企业有重大影响的资产重组、资产处置、产权转让、资本运作等重大事项； (五)企业重大的融资方案、对外担保事项、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六)企业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及预算调整方案、工资总额预算方案、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企业建设重大工程、预算内大额资金调动和使用、超预算的资金调动和使用等生产经营方面的重大事项； (八)大额捐赠、赞助以及其他大额度资金运作事项。 (九)重要改革方案，企业及重要子企业设立、合并、分立、改制、解散、破产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十)企业内部管理机构、分支机构的设置和调整方案； (十一)公司章程的制订和修订方案的提出，基本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 (十二)企业考核分配方案、中长期激励计划、员工持股方案、员工收入分配方案； (十三)企业民主管理、职工分流安置等涉及职工权益方面的重大事项； (十四)企业安全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方面的重大事项； (十五)企业重大风险管理策略和解决方案，重大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处理方案； (十六)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的管理制度、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 (十七)其他需要党委前置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 第一百零五条 党支部以及企业内设机构中设立的党委围绕生产经营开展工作，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主要职责是： (一)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团结带领职工群众完成公司各项任务。 (二)按照规定参与本单位（部门）重大问题的决策，支持本单位（部门）负责人开展工作。 (三)做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组织党员创先争优，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四)密切联系职工群众，推动解决职工群众合理诉求，认真做好意识形态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本单位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支持它们依照各自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五)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企业财经人事制度，维护国家、集体和群众的利益。 (六)实事求是对党的建设、党的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及时向公司党委报告重要情况。按照规定向党员、群众通报党的工作情况。 第一百零六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党委书记、专职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副书记。党委可配备专责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专职副书记一般应当进入董事会且不在经理层任职。
原文无	第六章 职工民主管理与劳动人事制度 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推进厂务公开、业务公开，落实职工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重大决策要听取职工意见，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必须经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职工大会审议。坚持和完善职工监事制度，维护职工代表有序参与公司治理的权益。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职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组织工会，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应当为工会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的法律、行政法规，执行国家有关政策，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依照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制定劳动、人事和工资制度。
	上述内容修改后，序号及文中引用条款序号作相应调整。

2021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章程修订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65　　证券简称：埃夫特　　公告编号：2021-044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埃华路（芜湖）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埃华路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希美埃（芜湖）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江西希美埃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瑞博思（芜湖）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和上海埃奇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起至今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1,924.77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对 2021 年度利润会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3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1 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主办、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 2021 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五）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段艳兰女士、证券事务代表姚天纵先生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1-104
债券代码：113502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增值税退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能源”）利用废动植物油生产的生物柴油、工业级混合油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的税收优惠。

截至本公告日，东江能源已累计收到所属期为 2021 年 7 月和 2021 年 8 月的增值税 70%部分退税款合计 564.77 万元。根据相关披露规则，上述金额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达到披露标准予以披露。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以上退税所得计入公司 2021 年度其他收益，该退税所得累计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6.50 万元的 15.20%，预计该项资金将对公司 2021

年利润产生积极影响，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1-075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王云平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王云平女士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在《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范围内勤勉尽责，公司对王云平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监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更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晓红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附后），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王晓红女士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

附件：王晓红女士简历

王晓红，女，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程师，工程硕士。2005 年 12 月进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2020 年 6 月至今任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部部长。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9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IPO 项目”）的保荐机构，并指定许伟功先生、王震先生为 IPO 项目的保荐代表人。

近日公司收到中泰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王震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 IPO 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中泰证券决定授权池铖庭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王震先生担任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本次变更后，公司 IPO 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许伟功先生和池铖庭先生，持续督导期截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期结束。

公司董事会对王震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池铖庭先生简历

池铖庭先生，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董事总经理，保荐代表人。

曾先后主持、参与完成了拱东医疗 IPO、新风光 IPO 与利欧股份可转债等项目。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1 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强化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举办、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1 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五）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将通过网络文字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 环球　　公告编号：临 -2021-118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1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5）。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所述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本次《问询函》涉及内容较多，相关工作量大，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整，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8 日、2021 年 6 月 12 日、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6 月 29 日、2021 年 7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13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7 月 27 日、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8 月 10 日、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6）、《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2）、《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3）、《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7）、《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0）、《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4）、《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8）、《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2）、《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7）、《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9）、《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3）、《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6）、《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2）、《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4）、《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询函》回复内容已完成初稿并进入逐项落实阶段，为确保回复的准确与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并披露。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组织相关各方推进《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 环球　　公告编号：临 -2021-119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641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6）。

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后高度重视，并对《监管工作函》中涉及的问题向相关方进行告知并督促回复。鉴于本次《监管工作函》涉及内容较多，相关方工作量大，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2021 年 7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13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7 月 27 日、2021 年 8 月 3 日、2021 年 8 月 10 日、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9）、《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1）、《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5）、《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9）、《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3）、《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8）、《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0）、《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4）、《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7）、《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3）、《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5）、《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体董监高本着对公司及中小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积极落实业绩补偿相关情况，目前业绩补偿方正与公司进行积极协商洽谈，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回复并披露。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1-051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 3 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以现场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3.41 元 / 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2021 年 2 月 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6）等相关公告。

截至 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1,399,9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7%，回购的最高价为 20.66 元 / 股、最低价为 17.19 元 / 股，支付的金额为 27,048,755.36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不得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但依照有关规定发行优先股的除外。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进入关键阶段，公司董事会经与中介机构、法律顾问就非公开发行项目进展、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等进行审慎研究后，为确保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公司决定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

三、终止回购股份事项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不得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但依照有关规定发行优先股的除